

# 圖書館

位於 E 棟修齊大樓圖書資訊館



一、 網址：<http://lib.stust.edu.tw>

二、 電話：學校總機 06-2533131 轉分機

→1 樓借還書服務櫃台，分機 2511

→12 樓視聽服務櫃台，分機 2512

→8 樓辦公區，分機 2501、2502、2503

三、 開放時間

開放區域	週一至週五	週六至週日
1F、7F-11F 閱覽區	08:30~22:00	09:00~17:00
12F 網路視聽區	10:00~20:00	不開放
國定假日（含補假日）及校定假日不開館。寒暑假開放時間另行公布。		

四、 入館須知

(一) 進入本館須衣著整齊，禁止在館內吸煙，禁止攜帶食物、飲料（白開水除外）或寵物入館，以保持環境清潔。

(二) 12 樓網路視聽區禁止攜入個人背包、書本、飲料（含白開水）入館。

(三) 入館請依規定，憑學生證一人一卡刷卡入館。

(四) 勿將證件借予他人使用；否則若有侵犯自身權利或使本館蒙受損失時，需由原

持證人負完全之責任。

- (五) 冒用他人證件入館或借書，被查獲者，停止使用者及持證人借書權利，並依規定懲處。
- (六) 入館後請盡量降低音量，請勿在館內喧嘩、嬉戲。
- (七) 入館將手機改為震動式，以免說話聲音及鈴聲干擾他人，必要接或打手機可至各樓層廁所外走廊或電梯間靠窗區，並注意音量以免影響他人。
- (八) 禁止以各種物品（包含圖書）久占閱覽座位，離座超過 30 分鐘即視同預占座位，本館得將其物品集中存放，但不負保管責任。
- (九) 詳細請參考南臺科技大學圖書館規則辦法：  
<http://lib.stust.edu.tw/tc/node/newlaw>



## 五、借閱服務

### (一) 借書冊數及借期

讀者類別	所需證件	冊數	借期	最多借閱總天數
大學生（二、四技及在職班） 五專生	學生證	10	21 天	63 天
研究生（碩博班、在職專班）	學生證	20	30 天	90 天
本校幼兒園學童	本館核發之證件	5	14 天	42 天
錄取本校但尚未註冊研究生	本館核發之證件	10	21 天	42 天
校友	校友證	5	14 天	28 天

### (二) 借閱需知

1. 「南臺科技大學圖書館讀者權益聲明書簽署」

凡第一次借閱本館館藏資源者，請您協助完成「南臺科技大學圖書館讀者權益聲明書簽署」，並至您登錄的電子信箱回覆系統確認信函，才能開始借閱館藏各項資源。圖書館將根據您所登錄之電子郵件信箱發送各項通知，包含預先告知還書通知、借書逾期通知、預約通知等。

2. 提醒您~讀者借閱紀錄以圖書館首頁館藏查詢之【個人借閱狀況】之個人紀錄為準，籲請「勿單獨仰賴電子郵件通知」。

3. 借書逾期以實際逾期日數乘以冊數計算停借日數，讀者須還清借書，自歸還逾期圖書次日起計算停借期間，上限日為 90 日，停借期滿始得恢復借用權限。

### (三) 續借服務

借閱次日起即可續借，續借次數不限，同一天只允許續借一次；新的到期日由續借日起算，以不超過最多天借期為最終到期日。例如：以大學部學生為例，一次借期為 21 日，最多可借天數共計 63 日。

### (四) 預約服務

1. 當您查到所需要的資料狀態為「編目中」或已被外借時，可直接進行線上預約。
2. 當您預約的資料被歸還到圖書館時，借還書系統自動以您登錄的電子郵件信箱通知您前來取書。
3. 已到館圖書將在 1 樓櫃台保留 7 天，第 8 天起即上架或通知第 2 位預約之讀者前來借閱。

### (五) 還書服務

1. 開館時間：請至圖書館 1 樓櫃台或 12 樓櫃台（童書及多媒體資料）辦理還書。
2. 為便利讀者能於閉館時間還書，特設立還書箱，由讀者自行投遞還書。
3. 逾期圖書、童書及無法投入還書箱的大型書、多媒體資料及書後附件(光碟)，不得投入還書箱，否則損壞遺失，應付賠償責任。
4. 實際歸還圖書之冊數及時間，以本館點收為憑，未點收之前，可借冊數以圖書館借還書系統顯示為主。

## (六) 圖書、期刊協尋服務

當您查詢圖書狀態為「在架上」，但在開架書庫區卻搜尋不到，或欲調閱閉架之書刊；請至 1 樓櫃台填寫協尋單。



## 六、 電子資源服務

(一) 圖書館購置逾 100 萬冊(件)之各類中西文電子資料庫、電子期刊及電子書，提供本校師生免費使用。

(二) 電子資源使用規範：

1. 請勿使用任何軟體，有系統大量列印或下載全文資料。
2. 勿將本校師生連線帳號、密碼外流給他人。
3. 資料僅限於個人學術研究使用，請勿流通或為商業營利用途。
4. 下載之全文資料，請勿於網路上公開傳佈或於公開網站中提供下載。
5. 使用全文資料庫或電子期刊，請閱讀並遵守出版公司之相關規定及版權聲明。
6. 部分電子資源因有同時上線之人數限制，使用完畢請務必離線，以免影響他人權益。
7. 資料僅限於個人學術研究使用，請勿流通或為商業營利用途。
8. 請尊重智慧財產權並保護著作權法，違反相關規定者，一經查證屬實，使用者須自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(三) 電子資源也可自校外連線使用。

(四) 辦理免費參加電子資源教育訓練課程，10 人以上即可開班，歡迎踴躍報名。

## 七、 尊重智慧財產權

請同學尊重智慧財產權，使用正版教科書，禁止不法影印、下載及散布，以免觸犯智慧財產權相關法令。

八、 館藏資料推薦服務：<http://webpac.lib.stust.edu.tw:8088/RAMS2011/>  
您可推薦希望圖書館購買的圖書、期刊、電子資源及視聽資料等館藏資源。

## 九、 場地設備使用服務

(一) 研究小間借用 (限研究生)，採現場登記制。



(二) 討論室借用 (4人以上)，採線上預約制。



(三) 圖書館 11 樓為「有聲共享學習區」，整層樓都歡迎師生們可以發出聲音討論、簡報演練、海報製作或課業討論等，並可利用鋼琴練習室、期刊區，漫畫區等資源，以方便小組討論及創意思考；本區的座椅，歡迎自行搬動，以符合討論需求。



十、 資料影印、列印服務：請至 1 樓櫃台購買影印卡

## 十一、 館際合作服務：文獻傳遞服務及跨校圖書互借服務

當本校圖書館沒有典藏您所需要資料時，您可申請使用該項服務，從校外圖書館取得所需參考資料。

## 十二、 網路視聽區各項服務



- (一) 圖書館 12F 網路視聽區蒐藏各類型多媒體視聽資料，分為「公開播映版」及「家用版」，公開播映版權之視聽資料，讀者可於圖書館內欣賞，教師亦可外借至教室播放。
- (二) 自 97 學年度起，開放「家用版」之視聽資料給老師及學生借回家觀賞。
- (三) 提供兒童閱覽室、有線電視及衛星電視、單人及多人視聽欣賞座、團體視聽室等服務。
- (四) 學期中每週三辦理「週三電影院」免費電影欣賞。
- (五) 網路視聽區之視聽資料以「公開播映版」版權為主，以館內使用為原則；本校學生及研究生可外借視聽資料每人 3 件（冊）僅限家用版，借期 7 日，外借之資料不得辦理續借（含當日歸還再借）及預約。
- (六) 並有桌遊、PS4、XBOX 等體感遊戲體驗室等服務。